

106 學 年 度 進 修 學 士 班 開 班 輔 系 一 覽 表

學 系	開班 方式	名額	畢業 學分	申 請 須 知
中 國 文 學 系	B	不限	26	1、一年級申請者：上學期國文成績及下學期期中考成績皆達 60 分（含）以上。 2、二年級以上申請者：一年級各學期國文成績達 60 分（含）以上。 3、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均無不及格。 4、附本校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若有抵免，則請檢附原就讀學校國文成績單一份。
歷 史 學 系	B	不限	26	1、附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含名次）。 2、自傳（請用電腦打字及使用 A4 大小規格，內文需含申請動機）。
哲 學 系	B	不限	20	※ 無
圖 書 資 訊 學 系	B	5	28	1、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0 分（含）。 2、附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大 眾 傳 播 學 士 學 位 學 程	B	6	24	1、 <u>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5 分以上，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u> 2、附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含名次）。 3、自傳（請用電腦打字及使用 A4 大小規格，內文需含申請動機）。 4、接受名額：6 名。（成績高者優先錄取）
英 國 語 文 學 系	B	5	38	1、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75 分（含）以上。 2、大一「外國語文」上、下學期成績平均達 75 分（含）（不含英聽，經抵免者須附原校成績單）以上。 3、需對英美文學有興趣者，並請仔細閱讀英文系課程說明（請自行上網查閱）。 4、自備中文歷年成績單、中英文自傳及中英文讀書計畫各一份，以及英文檢定成績（無則可免）。 5、依申請同學成績排序，資料審查擇優錄取 5 名。
日 本 語 文 學 系	B	5	32	1、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含）以上。 2、檢附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一份。 3、依申請學生成績擇優錄取。
餐 旅 管 理 學 系	B	2	20	1、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0 分（含），且無不及格科目。 2、附前學期成績單正本（含名次）一份。 3、隨班附讀僅限於餐旅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經 濟 學 系	B	不限	34	※ 無

106 學 年 度 進 修 學 士 班 開 班 輔 系 一 覽 表

學 系	開班 方式	名額	畢業 學分	申 請 須 知
法 律 學 系	B	2	31	1、前一學期學業平均 70 分以上，無任何一科目不及格。 2、附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一份，經系主任審核後擇優錄取。
宗 教 學 系	B	10	20	※ 無
應 用 美 術 學 系	B	2	40	1、名額：視覺傳達組 2 名。 2、經本系「設計素描」考試通過後，方可於申請修讀。 （通過考試者，請於輔系申請時段 6 月 1 日至 6 月 2 日提出申請） 3、鑑定考試： （1）申請日期：4 月 19 日下午 15:30 至 4 月 26 日晚上 21:30 截止。 （2）申請鑑定考試者請洽洽應美系辦公室（進修部大樓 ES710 室），並於報名同時須繳交考試測驗費 300 元整。 （3）考試日期：5 月 10（星期三）下午 13:30-15:30。 考試地點：考試當日公告於藝術學院 3 樓。 合格名單：5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前公告於系網站。 http://www.aart.fju.edu.tw/ （4）有關輔系必修科目表請至應美系網站查詢。 （首頁－>表格下載－>進修部） 4、申請本系為輔系之學生，限修讀該組所開課程，不得跨組選課
運 動 休 閒 管 理 學 士 學 位 學 程	B	10	30	※ 無
藝 術 與 文 化 創 意 學 士 學 位 學 程	B	2	34	1、總成績為原班級前 50%。 2、附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3、另附申請動機說明書（A4 規格並電腦打字）。 4、本學程輔系必修科目，請上文創學程網頁查詢。
商 業 管 理 學 士 學 位 學 程	B	5	27	1、附含名次之歷年成績單。 2、產業創新課程分組依據學生個人意願與本學程當學年度分組人數而定。
軟 體 工 程 與 數 位 創 意 學 士 學 位 學 程	B	10	24	附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